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5.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8.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2.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227.71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5.29	本年支出合计	57	323.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4.00
总计	30	327.29	总计	60	327.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社合作社联社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315.29	315.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1.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	1.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46	48.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46	48.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84	27.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2	20.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18	22.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18	22.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0	11.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18	11.18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9.71	219.71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19.71	219.71						
2160201			行政运行	215.71	215.71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00	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93	23.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93	23.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93	23.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社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 计					
			323.29	310.29	1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1.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		1.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46	48.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46	48.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84	27.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2	20.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18	22.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18	22.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0	11.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18	11.18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7.71	215.71	12.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27.71	215.71	12.00			
2160201		行政运行	215.71	215.71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2.00		1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93	23.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93	23.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93	23.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5.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0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8.46	48.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2.18	22.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227.71	227.71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93	23.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5.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23.29	323.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00	4.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27.29	总计	64	327.29	327.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社合作社联合社

类	款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2.00		12.00	315.29	310.29	5.00	323.29	310.29	13.00	4.00		4.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1.00	1.00		1.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		1.00	1.00		1.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0		1.00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46	48.46		48.46	48.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46	48.46		48.46	48.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84	27.84		27.84	27.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2	20.62		20.62	20.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18	22.18		22.18	22.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18	22.18		22.18	22.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0	11.00		11.00	11.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18	11.18		11.18	11.18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00		12.00	219.71	215.71	4.00	227.71	215.71	12.00	4.00		4.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2.00		12.00	219.71	215.71	4.00	227.71	215.71	12.00	4.00		4.00
		2160201 行政运行				215.71	215.71		215.71	215.71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2.00		12.00	4.00		4.00	12.00		12.00	4.00		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93	23.93		23.93	23.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93	23.93		23.93	23.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93	23.93		23.93	23.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自治州供销社联合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4.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3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2.19	30201	办公费	3.5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71.02	30202	印刷费	0.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3.96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1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62	30206	电费	0.2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8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1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1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3	30211	差旅费	1.5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0.79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52	30215	会议费	0.0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1.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68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8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85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39906	赠与	
30399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1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4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75.95		公用经费合计				34.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此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栏	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此表无数据）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公开09表

项目 栏次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 支出合计	2	10.04	2.49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3.50	2.4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50	2.40
3. 公务接待费	7	3.04	0.09
(1) 国内接待费	8	—	0.09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1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3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25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34.34
(一) 行政单位	23	—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34.34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公开10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1) 宣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全县供销社的发展规划，指导全县供销社改革后的发展； (2) 指导农村农民合作经济组织的发展，发展专业合作社、专业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年初预算时设定的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和绩效目标是：一是紧紧抓住机遇推进综合改革，完成制定《新平县供销社基层分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新平县供销合作社财政拨款收入345.49万元，其中：支出项目支出47万元，基本支出329.49万元，项目支出结余12万元。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我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内部控制工作的要求，组织成立了由单位负责人任组长，副主任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任成员的内部控制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单位履行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实现制度，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进行综合性评价，以此来了解资金使用
	(二)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1. 加强组织领导；2. 制定评价指标表；3. 汇总分析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 组织实施	成立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业务科室负责人、成员的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和办公室，由财务科负责日常具体业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通过单位有效的使用财政资金，全面推进了我市供销社综合改革，强化了农民合作组织建设，加快提升基层社服务功能，引导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存在问题：项目按时申报，但因受地方财力影响，仍有部分资金未到位，绩效指标设置还不够完善。整改情况：加大与地方财政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绩效评价结果表明，县财政预算安排的供销社综合改革发展专项资金给我县的供销社综合改革工作提供了有力的财力保障。我单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二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三是加强督促跟踪问效。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公开11表

部门名称		新平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内容	说明					
部门总体目标	部门职责	(1) 宣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全县供销社的发展规划，指导全县供销社改革后的发展；(2) 指导农村农民合作经济组织的发展，发展专业合作社、专业协会和民间流通组织、社区综合服务组织，培育龙头企业，组织农民进入流通领域，增加农民收入，建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参与和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3) 协调农村合作经济组织与其他部门、组织的关系，向县委、县政府和有关部门反映农民社员和供销社的意见、建议和要求，维护其合法权益；(4) 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经营等主要经营业务进行组织、指导、协调和管理，开拓城乡市场，建立农资社会化服务体系和新型商品营销服务体系；(5) 组织开展供销社系统员工和社员的教育培训，实行开门办社，建立一支高素质的员工队伍；(6) 履行监督管理职责，指导供销社基层组织建设和改善经营管理，发挥联合、合作优势，管理运营本级社有资产，对社有资产行使出资人的职责；(7) 代表参加市内外各种合作经济组织活动，加强与国际国内合作经济组织的联合、合作与交流；						
	总体绩效目标	一是紧紧抓住机遇推进综合改革。完成制定《新平县供销社基层分类改造夯实为农服务组织基础试点经验复制推广工作实施方案》和《新平县供销社领办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其联合社构建与农民利益联结机制试点经验复制推广工作实施方案》。截止目前，共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累计达120个，共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15个、共发展城市消费合作社7个、农村公共管理合作社41个、专业合作社联合社4个。 二是食用菌产业不断发展。我社按照《新平县“十三五”食用菌产业发展规划》(新政发〔2017〕10号)总体部署和《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要求，多渠道筹集资金，整合扶持食用菌产业，重点抓好产业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龙头企业和专业合作社的生产加工设备购置、发展食用菌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协会、优良菌种的筛选一试验一示范一推广、科技培训等工作。2018年，实现新增巩固发展人工食用菌和药用菌种植645亩，实现平均日产并供应新鲜食用菌10余吨，全年累计生产人工食用菌6320吨，流转山林人工促繁野生食用菌4200亩，实现野生食用菌基地的产量和效益与促繁前成倍增加，预计产值达1.9亿元。 三是积极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县供销社及时成立“挂包帮 转走访”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专人负责，将贫困户						
一、部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0	一是紧紧抓住机遇推进综合改革。完成制定《新平县供销社基层分类改造夯实为农服务组织基础试点经验复制推广工作实施方案》和《新平县供销社领办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其联合社构建与农民利益联结机制试点经验复制推广工作实施方案》。截止目前，共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累计达120个，共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15个、共发展城市消费合作社7个、农村公共管理合作社41个、专业合作社联合社4个。 二是食用菌产业不断发展。我社按照《新平县“十三五”食用菌产业发展规划》(新政发〔2017〕10号)总体部署和《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要求，多渠道筹集资金，整合扶持食用菌产业，重点抓好产业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龙头企业和专业合作社的生产加工设备购置、发展食用菌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协会、优良菌种的筛选一试验一示范一推广、科技培训等工作。2018年，实现新增巩固发展人工食用菌和药用菌种植645亩，实现平均日产并供应新鲜食用菌10余吨，全年累计生产人工食用菌6320吨，流转山林人工促繁野生食用菌4200亩，实现野生食用菌基地的产量和效益与促繁前成倍增加，预计产值达1.9亿元。 三是积极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县供销社及时成立“挂包帮 转走访”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专人负责，将贫困户			已完成				
2021	一是紧紧抓住机遇推进综合改革。完成制定《新平县供销社基层分类改造夯实为农服务组织基础试点经验复制推广工作实施方案》和《新平县供销社领办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其联合社构建与农民利益联结机制试点经验复制推广工作实施方案》。截止目前，共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累计达120个，共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15个、共发展城市消费合作社7个、农村公共管理合作社41个、专业合作社联合社4个。 二是食用菌产业不断发展。我社按照《新平县“十三五”食用菌产业发展规划》(新政发〔2017〕10号)总体部署和《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要求，多渠道筹集资金，整合扶持食用菌产业，重点抓好产业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龙头企业和专业合作社的生产加工设备购置、发展食用菌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协会、优良菌种的筛选一试验一示范一推广、科技培训等工作。2018年，实现新增巩固发展人工食用菌和药用菌种植645亩，实现平均日产并供应新鲜食用菌10余吨，全年累计生产人工食用菌6320吨，流转山林人工促繁野生食用菌4200亩，实现野生食用菌基地的产量和效益与促繁前成倍增加，预计产值达1.9亿元。 三是积极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县供销社及时成立“挂包帮 转走访”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专人负责，将贫困户			---				
2022	一是紧紧抓住机遇推进综合改革。完成制定《新平县供销社基层分类改造夯实为农服务组织基础试点经验复制推广工作实施方案》和《新平县供销社领办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其联合社构建与农民利益联结机制试点经验复制推广工作实施方案》。截止目前，共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累计达120个，共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15个、共发展城市消费合作社7个、农村公共管理合作社41个、专业合作社联合社4个。 二是食用菌产业不断发展。我社按照《新平县“十三五”食用菌产业发展规划》(新政发〔2017〕10号)总体部署和《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要求，多渠道筹集资金，整合扶持食用菌产业，重点抓好产业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龙头企业和专业合作社的生产加工设备购置、发展食用菌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协会、优良菌种的筛选一试验一示范一推广、科技培训等工作。2018年，实现新增巩固发展人工食用菌和药用菌种植645亩，实现平均日产并供应新鲜食用菌10余吨，全年累计生产人工食用菌6320吨，流转山林人工促繁野生食用菌4200亩，实现野生食用菌基地的产量和效益与促繁前成倍增加，预计产值达1.9亿元。 三是积极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县供销社及时成立“挂包帮 转走访”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专人负责，将贫困户			---				
二、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	受益对象	>=	98%以上	%	已完成		
效益指标	履职，提高基层社社	履职，提高基层社社	>=	社会效能和经济效益	%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行政效率，降低行政	行政效率，降低行政	>=	行政效率88%	%	已完成		
产出指标	三公经费“支出控制	三公经费“支出控制	>=	控制数4.6万元	万元	已完成		
其他需说明事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2020年化肥淡季储备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0.00	100.0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供销合作社对农资商品的主导、储备能力，切实抓好高效、有机、低毒、低残留农资商品保障供应。			已完成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库存	>=	2000	吨	定量指标	是否达到总库存2000吨	完成淡季储备	县供销社按期检查淡季化肥储备情况和企业入库化肥储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	95	%	定量指标	化肥质量是否合格	化肥验收质量标准	相关部门监管和抽查结果
时效指标									
		储备期限	=	6	月	定量指标	是否在批复工期内完成	批复总工期6个月	2020年10月-2021年3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	95	%	定量指标	是否达到影响力	可持续影响力达到95%以上	玉溪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化肥储备项目管理办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定量指标	是否完成收益满意度	反映获补助受益对象的满意程度	对受益对象开展抽样问卷调查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80.00	(自评等级)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347501000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 宣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全县供销社的发展规划，指导全县供销社改革后的发展；(2) 指导农村农民合作经济组织的发展，发展专业合作社、专业协会和民间流通组织、社区综合服务组织，培育龙头企业，组织农民进入流通领域，增加农民收入，建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参与和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3) 协调农村合作经济组织与其他部门、组织的关系，向县委、县政府和有关部门反映农民社员和供销合作社的意见、建议和要求，维护其合法权益；(4) 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经营等主要经营业务进行组织、指导、协调和管理，开拓城乡市场，建立农资社会化服务体系和新型商品营销服务体系；(5) 组织开展供销社系统员工和社员的教育培训，实行开门办社，建立一支高素质的员工队伍；(6) 履行监督管理职责，指导供销合作社基层组织建设，改善经营管理，发挥联合、合作优势，管理运营本级社有资产，对社有资产行使出资人的职责；(7) 代表参加市内外各种合作经济组织活动，加强与国际国内合作经济组织的联合、合作与交流；(8) 承办县委、县政府以及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0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一、合作社不断发展壮大

全县供销社系统围绕县委、县人民政府中心工作，按照省、市社的要求，把引领发展专业合作社和协会，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作为服务“三农”的切入点，积极引导农民走专业合作和协同发展之路，积极支持各类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发展壮大，累计引领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120个、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4个，创建省、省社、市、市社级示范社17个。重点扶持打造农民专业合作社2个。其中，新平瑞沔柑桔专业合作社（新平哀牢潘橙果业有限公司）建成电商供货示范基地800亩，建成测糖、筛选分级、包装流水线3条，2018年为公司、社员和其他种植户分级包装线上线下销售各类柑桔4000余吨，销售额达1000余万元；新平兴农苦瓜专业合作社建成育苗示范基地12亩，统一供苗给社员和周边群众种植苦瓜7960亩，2018年社员和周边群众统一收购销售苦瓜2000吨，销售收入达7000余万元，为社员二次分红返利50余万元。2019年上半年，完成领办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2个，申报创建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中华总社级示范社1个，省社级示范社1个。

二、食（药）用菌产业发展迅速

截至6月底，共补助食用菌产业发展资金48.959万元；项目建设单位18家；落实流转山林采取人工促繁措施4200亩，完成年初计划数的100%；累计完成种植人工食用菌734亩，其中：平菇133.5亩、香菇128亩、姬松茸68亩、雷丸199亩、猪茯苓201.5亩、竹荪4亩）；累计生产人工食用菌2075吨，产值达1476万元。其中：平菇每天可产8-9吨鲜菇，售价6元/公斤；香

菇每天可产 2.5 吨，售价 11 元/公斤；姬松茸收获 54 吨鲜菇，每公斤鲜菇售价 8.5 元。

新平费贾松林野生菌产销专业合作社和新平箐园菌业发展专业合作社采取网围、挖沟、打塘、制作标识牌规范保育促繁野生食用菌基地建设 4200 亩。建成龙头企业 2 户，新平源健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费贾平菇生产基地 100 亩，日产 2—9 吨鲜菇，属玉溪市最大的平菇生产基地；新平盛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马鹿“菌种研发+香菇生产”基地 120 亩，日产 1.5—2 吨鲜菇，目前，该公司已建成菌种研发繁育中心，试验筛选培育出 26 种优质食（药）用菌种，属玉溪市最大的香菇生产基地。

三、农产品推介及电商工作开局良好

我社充分发挥供销合作社扎根农村、贴近农民和组织体系比较完整、经营网络比较健全、服务功能比较完备等优势，主动探索“互联网+供销合作社”模式，完成建设新化供销社电商运营服务平台。与新平瑞沔柑桔专业合作社合作，把新平瑞沔专业合作社的柑桔基地打造成市供销社电商公司的供货基地，为社员线上销售产品。用活“引进来、送出去”方针，抓住玉溪市供销社电商公司与贵州省贵阳市供销社合作的机遇，将新平农特产品向外推介，为专业合作社和协会销售茶叶、核桃、水果等农产品。2020 年上半年，电子商务销售额 143 万元，同比增 76%。

四、其他工作开展情况

1. 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2019 年上半年全系统共完成经营总额 93548 万元，同比增 4.75%；完成销售总额 92293 万元，同比

增 4.65%；电子商务销售额 143 万元，同比增 76%；实现利润总额 382.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 18.8 万元。截至 6 月底，全县供销系统共储备化肥 6653 吨，销售各类化肥 49362 吨，其中：碳铵 2363 吨、尿素 13857 吨、复合肥 15705 吨，各种农药 3061 吨，农用地膜 14 吨。

2. 综合改革成效明显。自 2001 年全县供销社系统实行改革改制后，巩固发展经营基层供销社 10 家，其中戛洒、建兴、漠沙、老厂 4 家基层社被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授予“基层社标杆社”荣誉称号。发展合作或共建农村综合服务社 149 个、日用消费品经营服务网点 159 个、农资店和农资加盟店 100 个，乡镇覆盖率达 100%，行政村覆盖率达 90%以上。

历经多年的创新发展，一是把新合商贸公司打造成以日用百货经营、销售、配送为一体的日用百货经营龙头企业。公司在县城内有 2 个大型日用百货超市、1 个海尔专卖店，是全县唯一的烟花爆竹批发零售企业，2018 年资产总额达 3047.16 万元，所有者权益达 689.16 万元，实现利润 110.1 万元。二是把县农资公司打造成以化肥、农药批发、销售、配送为一体的农资经营龙头企业，全县目前拥有农资加盟店 75 个，2018 年完成化肥淡季储备 3000 吨，完成供应销售化肥 3.5 万吨。三是把戛洒供销社打造成“百强基层社”，采取自主经营+租赁经营模式，自主经营恒丰日用品超市、农资门市、屠宰场，其余的超市和门店租赁给经营能人，2018 年资产总额 2233 万元，所有者权益 593.3 万元，利润 71.7 万元。该社连续 11 年被云南省工商局和玉溪市人民政府授予

“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连续10年在全县供销社系统综合业绩考核中荣获“特等奖”、“一等奖”，2005年被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授予“百强基层社”荣誉称号，2007年荣获云南省供销合作社系统基层供销合作社“二十强”，2011年荣获玉溪市人民政府颁发的“乡村流通工程建设突出贡献奖”。四是提升传承建兴供销社经营模式，投资450万元建成银茂超市，所有门店和超市股东齐心协力集体经营，自主服务“三农”发展，2018年资产总额1069.9万元，所有者权益720万元，企业资产和所有者权益保值并大幅增值，企业经营从举步维艰转为逐步强大。五是抓好者竜乡新区发展规划机遇，积极投资1400万元，建设以百货、农资、餐饮、住宿、农村电商为一体的新型为农服务综合体，现已完成主体工程建设，计划今年建成营业。

3. 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工作。一是积极向上争取项目和资金支持贫困乡建设。近年来，累计争取950万元扶持资金，支持贫困乡村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合作经济组织建设、新型职业农民培训。二是积极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推进特色产业扶贫。我县供销系统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主动配合农业部门领办粮油、蔬菜、果品、养殖等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其联合社，优先引导贫困乡村农民群众加入农民合作社或各类涉农协会，带动农民闯市场、促增收、谋发展，形成以产权为纽带的利益共同体、风险共担体。在引导农民致富的同时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实现整体脱贫致富，累计在老厂、者竜、建兴、平掌4个贫困乡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36个，入社成员935户（其中建档立卡户78户）。

4. 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县供销社坚持每个星期上班第一天集中政治学习，采取自学+集中学习方式，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及时传达学习中央、省、市、县重大会议精神，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省、市、县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引领县供销社党员领导干部树标杆、做表率，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打造讲清醒、讲坚决、讲担当、讲廉洁、懂规矩、守纪律的新时代供销队伍。2019年上半年，供销社主要领导与各股室和4家县属企业负责人签订了《新平县供销社2019年度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责任书》4份，与班子成员签订《“一岗双责”责任书》4份，班子成员和股室负责人签订《“一岗双责”责任书》3份，签订廉政承诺书12份。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派单制工作，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责任。截至6月30日，共派出责任清单2次35条，完成落实派出责任清单2次35条。上半年，开展作风督查2次，分管领导到分管企业督促指导党风廉政工作3次，主要领导上廉政党课1次、开展全体干部职工集体廉政谈话1次、开展与其他班子成员集体廉政谈话1次，开展分管领导与股室和企业负责人廉政谈话6人次。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属于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2020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3 人。属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13 人；在职在编实有事业人员 14.00 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14 人）。

人离退休人员 18 人。其中：离休 2 人，退休 16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315.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5.29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与上年对比 345.48 万元减少 30.19 万元，下降-8.8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相关费用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323.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0.29 万元，占总支出的 95.98%；项目支出 13.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4.02%；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 333.48 万元减少 10.19 万元，减幅 3.0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经费减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310.29 万元。与上年对比 329.47 万元减少 19.18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办公经费减少。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275.9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8.93%。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34.3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1.07%。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

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3.00 万元。与上年对比 4 万元，增加 9 万元，增长 225%，主要原因分析项目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3.2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对比 333.48 万元减少 10.19 万元，减幅 3.0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31%。主要用于办公经费等支出；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8.4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4.99%。主要用于社会保险缴费支出；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22.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86%。主要用于社会保险缴费支出；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227.7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0.44%，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办公费。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23.9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40%。主要用于保障房项目建设；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6.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万元，完成预算的3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36.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2.4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9万元，完成预算的1.38%。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2019年减少0.74万元，下降22.9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0.00万元，下降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0.10万元，下降4.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0.64万元，下降88.11%。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40万元，占96.51%；公务接待费支出0.09万元，占3.4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4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0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2.40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

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 0.09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09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3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25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相关工作，产生的接待批次及人次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34 万元，与上年对比 29.85 万元增加 4.49 万元，增长 13.08%，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是因为人员增加，办公经费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资产总额 22.96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6.2 万元，固定资产 16.76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0 万元，无形资产 0 万元，其他资产 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

与上年相比 39.55 万元，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16.2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折旧减少 16.59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22.96	6.2	16.76		16.76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3.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我单位不涉及专用名词。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347501111